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项目名称	滨海旅游路-海滨路骑行道串联优化（金平段）项目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：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利安路1号升达大厦六楼 联系电话：0754-83323312 联系人：黄女士
3	中介服务名称	滨海旅游路-海滨路骑行道串联优化（金平段）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及需提交的报名资料	报名单位需提供以下资料： 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二类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资质。 2. 提供三年内（截止至发布需求书之日）同类型业绩材料。 3. 提供营业执照。 4. 中介超市网上备案资料。 5. 报价书。 6. 承诺完成本次服务的承诺书。

		7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 8. 项目联系人、联系电话 备注：上述资料必须封面加盖单位公章，并在骑缝处加盖骑缝章；业绩材料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或中选通知书复印件。 报名单位需在“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”报名截止前提供响应文件（包含以上资料）电子版，纸质材料寄到汕头市金平区利安路 1 号升达大厦 6 楼黄女士（0754-83323312）。 上述材料要求有一项不符合，视为无效响应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项目规模：按滨海旅游路的标准，串联现有骑行道，增加特色 logo 和骑行 logo，对局部破损的骑行道进行修复，项目总投资约 90.39 万元。 2. 服务内容：对滨海旅游路-海滨路骑行道串联优化（金平段）项目进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，并出具结果文件。 3. 具体成果提交时间以双方订立的合同版本为准。
6	合同履行地点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合同签订即日起。

	和方式	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汕头市金平区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下浮率 0%-50%。 3. 服务金额：最高控制价不超 1800 元。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
9	验收及结算	以合同约定为准
10	支付方式	按项目内容及项目合同约定进度付款，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甲、乙双方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13	备注	无

